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信息披露义务人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要求，为了更准确和更完整的向广大投资者传递公司的信息，现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一、关于对“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补充如下：

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中首次买入飞亚达A股票的为金润16号计划(2014年12月3日首次买入飞亚达A股票409,802股)。其后，通过金润16号计划、金润19号计划、金润20号计划、金润23号计划、金润17号计划、福慧1号计划、福慧3号计划陆续增持飞亚达A股票，截止2015年4月30日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累计持有飞亚达A的股份数为23,141,587(占公司总股本的5.89%)。从2015年4月30日至目前，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不存在继续买卖飞亚达公司股票的情况。

产品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持有股份	截止2015年4月30日占总股本比例
金润16号	000026	飞亚达A	4237240	1.08%
金润19号	000026	飞亚达A	2000000	0.51%
金润20号	000026	飞亚达A	3318141	0.84%
金润23号	000026	飞亚达A	2677100	0.68%
金润17号	000026	飞亚达A	4820006	1.23%
福慧1号	000026	飞亚达A	2169100	0.55%
福慧3号	000026	飞亚达A	3920000	1.00%

二、关于对“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补充如下：

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如下：

1、2014年12月—2015年4月，金润16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4,237,240股，交易价格区间为9.98元-13.35元；

2、2015年2月—2015年4月，金润17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4,820,006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1.48元-17.00元；

3、2015年3月—2015年4月，金润19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2,000,000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3.45元-17.08元；

4、2015年4月—2015年4月，金润20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3,318,141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6.43元-17.18元；

5、2015年4月—2015年4月，金润23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2,677,100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6.66元-18.01元；

6、2015年4月—2015年4月，福慧1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2,169,100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6.05元-16.92元；

7、2015年4月—2015年4月，福慧3号计划账户购买飞亚达A普通股股票累计达到3,920,000股，交易价格区间为15.30元-15.30元。

三、关于对“其他重大事项说明”补充如下：

1、根据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鹏华资产金润16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资产金润17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资产金润19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资产金润20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资产金润23号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股17,052,4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其各资产管理合同未明确表述有放弃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的相关约定。

2、根据鹏华资产代表的资管计划，“鹏华资产福慧1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资产福慧3号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股6,0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

“鹏华资产福慧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于2015年4月24日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鹏华资产福慧3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于2015年4月28日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福慧1号和福慧3号资产管理合同“第三章声明与承诺”部分存在“本计划存续期间，本计划的委托人、投资顾问承诺明确放弃因通过本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而拥有的表决权”及“本计划存续期间，资产管理人亦放弃因通过本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而拥有的表决权。本计划将不谋求对本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上市公司的控制权”的相关约定。

四、关于对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如下：

1、更正前：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
股票简称	飞亚达A	股票代码	000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鹏华资产代表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2015年4月29日 持股数量：18,819,728股 持股比例：4.7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2015年4月30日 持股数量：23,141,587股 持股比例：5.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2、更正后：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
股票简称	飞亚达A	股票代码	0000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鹏华资产代表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1、“鹏华资产金润16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2、“鹏华资产金润17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3、“鹏华资产金润19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4、“鹏华资产金润20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5、“鹏华资产金润23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6、“鹏华资产福慧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7、“鹏华资产福慧3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0股，持股比例为0%；</p> <p>合计0股，持股比例0%。</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1、“鹏华资产金润16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4237240股，持股比例为1.08 %；</p> <p>2、“鹏华资产金润17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4820006股，持股比例为1.23%；</p> <p>3、“鹏华资产金润19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2000000股，持股比例为0.51%；</p> <p>4、“鹏华资产金润20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3318141股，持股比例为0.84%；</p> <p>5、“鹏华资产金润23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2677100股，持股比例为0.68%；</p> <p>6、“鹏华资产福慧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2169100股，持股比例为0.55%；</p> <p>7、“鹏华资产福慧3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3920000股，持股比例为1.00%；</p>

	合计23,141,587股，持股比例5.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特此公告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三日